



2021

第三十四号（总第 255 号）

- 一、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三十四次会议；
- 二、在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的讲话；
- 三、西平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 四、西平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耿扬等 8 名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
- 五、关于对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人事任免提请议案的研究意见；
- 六、表态发言；
- 七、关于许可平舆县公安对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暂时停止其执行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代表职务的决定；
- 八、关于许可平舆县公安对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暂时停止其执行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代表职务的报告；
- 九、关于检查我县贯彻执行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情况的审议意见；
- 十、关于检查我县贯彻执行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情况的报告；
- 十一、关于对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 十二、关于全县乡村振兴工作情况的报告；
- 十三、关于对县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及校园安全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十四、西平县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及校园安全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

十五、关于我县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及校园安全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十六、关于对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十七、西平县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

十八、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议程；

十九、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参会情况一览表；

11月10日上午，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三十四次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赵海金，副主任段彦杰、冯旺志、刘宇，党组成员赵德山、孙彦民、钱青，委员安宏建、常守臣、翟敏、刘琼、张德云、张爱琳、朱晓燕、李瑞杰、郑凯、王群峰、周双学、王世彬、冯萍、武锴、臧银华、焦献中、马继学、李留成、张建设、周阿祥、吕耀广、张宁出席会议。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刘光辉，县政府副县长丁中华，法院院长高健，检察院检察长屈三平，县监察委、乡村振兴局、教育局及法院有关负责同志，各乡镇人大主席、街道人大工委主任，拟任命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赵海金主持。

会议首先进行了人事任免事项。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刘光辉受县长侯公涛委托，宣读了人事任免提请议案，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段彦杰同志宣读主任会议关于人事任免提请议案的研究意见。拟任命人员向会议作了表态发言。会议经过分组审议，采取电子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上人事任免议案。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赵海金向被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被任命人员进行了宪法宣誓。

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钱青同志所作的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我县贯彻执行优化营商环境

环境“两条例”情况的报告》、县政府副县长丁中华同志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情况的报告》、县教育局局长吕建伟同志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我县教育“双减”、爱国主义教育及校园安全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高健同志所作的《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对以上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一致通过了各项报告。

会议还审议表决暂停了赵二丽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代表的职务。

最后，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赵海金在会上就人事任免、优化营商环境、乡村振兴、教育、法院民事审判工作作了讲话。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赵海金

2021年11月10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赵海金根据会议审议的议题，提出以下要求。

一、关于人事任免工作

会议通过了耿扬等5位同志的任命事项，希望新任命的同志在今后的工作中，要进一步强化政治意识，树牢“四个意识”，践行党的宗旨，砥砺责任担当，认真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县委工作要求，坚定不移讲看齐、重担当、作表率；要强化责任意识，坚持依法履职，恪尽职守，敬业奉献；要强化法治意识，严格依法办事，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要强化廉政意识，守纪律、讲规矩，做勤政廉洁的人民公仆，以实际行动为西平高质量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

二、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近年来，县政府及各职能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各项决策部署，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努力改善政策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全县营商环境得到了进一步优化。但仍存在着重视程度不够、改革进度缓慢、落实措施不力等问题。希望县政府及各职能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效能，强化政府责任担当，引导部门积极作为，进一步优化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的方式方法，以高效履职推动企业持续发展，以优良作风打造更好营商环境。要切实强化法治思维，认真贯彻执行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为企业发展及营商环境优化提供有力的法治保

障。要强化各方协作和联动，各部门既要主动作为、尽职尽责，又要立足全局、密切配合，树立“一盘棋”的思想，着力构建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

三、关于乡村振兴工作

近年来，我县按照中央和省、市的安排部署，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农村经济持续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取得长足发展。但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任务艰巨，我县还存在主体作用发挥不充分、三产融合程度不够深、新型经营组织带富能力不强、农业技术服务不到位、基础设施建设不完善、精神文明建设不深入等短板。今后的工作中，要进一步坚持规划引领，在分类指导上做文章；抓好产业优化，在推动转型上出实招；涵养文化底蕴，在乡村文明上见行动。坚持生态优先，在绿色发展上求实效；加强组织领导，在人才振兴上下功夫。通过分步推进、组合用拳，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四、关于教育有关工作

刚才，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关于义务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及校园安全工作的报告。从报告和实际工作中可以看出，县政府及教育部门对以上工作高度重视，措施得力，效果明显。但工作中仍存在“双减”落实难度大、学生爱国主义教育仍需加强、校园安全仍存在隐患等问题。希望县政府及教育部门要把以上工作列入全县教育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工作力度，解决突出问题，回应群众关切，努力把工作再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五、关于法院民事审判工作

近年来，县法院紧紧围绕“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主

题，按照为民司法、和谐司法、规范司法、廉洁司法的总体要求，认真履行审判职责，有效发挥民事审判工作在化解矛盾、维护稳定、促进发展等方面的职能作用，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但工作中仍然存在案多人少矛盾突出、案件审理难度不断增大、部分案件审理质量不高、矛盾化解机制有待完善、法官素质能力有待提高等困难和问题。在今后的民事审判工作中，县法院要进一步强化司法为民理念，落实便民、利民、惠民各项措施，坚持有案必立、有诉必理，公正审理每一起案件。要进一步在审判质效提升上下功夫，健全审判质量保障机制，探索更加合理实用的繁简分流机制，科学配置司法资源，推进审判团队和速裁机制建设，提高审判效率；要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全面加强法官队伍的组织管理、思想教育、业务培训和职业保障等建设，努力造就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司法公正的民事法官队伍。

(2021年11月10日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4次会议通过)

决定免去：

于杰同志的西平县统计局局长职务；

史春华同志的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职务；

郭中亚同志的西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职务。

决定任命：

耿扬同志为西平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刘旭辉同志为西平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赵阳同志为西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

杨鑫同志为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张晓宇同志为西平县统计局局长。

8

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

提请免去：

于杰同志的西平县统计局局长职务；

史春华同志的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职务；

郭中亚同志的西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职务。

提请任命：

耿扬同志为西平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刘旭辉同志为西平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赵阳同志为西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

杨鑫同志为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张晓宇同志为西平县统计局局长；

请按法定程序审议决定。

附件：1.耿扬同志简历

2.刘旭辉同志简历

3.赵阳同志简历

4.杨鑫同志简历

5.张晓宇同志简历

西平县人民政府县长：侯公涛

2021年11月8日

附件 1

耿扬，男，汉族，1987年02月出生，安徽阜南人，2010年07月参加工作，2012年06月入党，河南农业大学毕业，农业推广专业，硕士学历，农业推广硕士学位。

主要经历：

2006.09 - 2010.07 重庆三峡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市场营销专业学习

2010.07 - 2011.08 驻马店市驿城区香山街道办事处组织人事办公室科员

2011.08 - 2013.09 驻马店市驿城区香山街道办事处党建办公室主任

2013.09 - 2014.01 驻马店市驿城区香山街道办事处副科级干部

2014.01 - 2017.03 驻马店市驿城区办公室信息调研室主任（期间：2012.03 - 2014.06 河南农业大学农业推广专业学习；2016年10月份在河南省委组织部人才处借调）

2017.03 - 2018.07 驻马店市驿城区委办公室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期间：2017.03-2017.05 借调至驻马店市委组织部研究室）

2018.07 - 2018.10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政办公室高级文秘

2018.10 - 2021.03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纪检监察审计部主管

2021.03 - 2021.10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审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

2021.10 - 西平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兼任二郎
镇党委书记

附件 2

刘旭辉，男，汉族，1984年04月出生，河南上蔡人，2006年07月参加工作，2008年06月入党，河南财经学院毕业，农林经济管理专业，大学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

主要经历：

2002.09 - 2006.07 河南财经学院农林经济管理专业学习

2006.07 - 2009.07 河南省确山县蚁蜂镇政府工作（省委组织部选调生，2007.06任蚁蜂镇团委书记）

2009.07 - 2009.12 河南省确山县蚁蜂镇纪委副书记（副科级）

2009.12 - 2011.07 河南省驻马店市纪委监察局干部

2011.07 - 2013.12 河南省驻马店市纪委监察局副科级
纪检监察员

2013.12 - 2018.02 河南省驻马店市纪委监察局正科级
纪检监察员

2018.02 - 2019.09 河南省驻马店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宣
传教育科科长

2019.09 - 2020.07 河南省驻马店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副
部长

2020.07 - 2021.04 河南省驻马店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副

部长、一级主任科员

2021.04 - 2021.05 河南省驻马店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副部长、一级主任科员、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

2021.05 - 2021.10 河南省驻马店市纪委监委派驻第十五纪检监察组组长

2021.10 - 西平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兼任谭店乡党委书记

附件 3

赵阳，男，汉族，1990 年 03 月出生，河南遂平人，2011 年 10 月参加工作，2010 年 05 月入党，郑州轻工业学院毕业，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大学学历。

主要经历：

2007.09 - 2011.07 郑州轻工业学院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学习

2011.07 - 2011.10 毕业待分配

2011.10 - 2015.02 河南省花生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专业技术人员

2015.02 - 2016.03 河南省驻马店市粮食局工作，试用期（2014 年参加河南省统一录用公务员考试并经驻马店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批准录用）

2016.03 - 2017.05 河南省驻马店市粮食局监督检查科科长

2017.05 - 2019.04 河南省驻马店市粮食局监督检查科副科长

2019.04 - 2020.08 河南省驻马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执法监督科副科长

2020.08 - 2021.10 河南省驻马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主任

2021.10 - 河南省西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党组书记

附件 4

杨鑫，女，汉族，1990 年 08 月出生，驻马店驿城区人，2017 年 10 月参加工作，2019 年 06 月入党，河南大学毕业，民俗学专业，研究生学历。

主要经历：

2010.09 - 2014.07 河南科技学院新科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

2014.07 - 2014.09 待业

2014.09 - 2017.07 河南大学文学院民俗学专业研究生学习

2017.07 - 2017.10 待业

2017.10 - 2018.10 河南省确山县郎陵街道办事处工作，试用期（2017 年参加河南省统一考试录用为省选调生，并经省委组织部、省公务员局批准录用为公务员）

2018.10 - 2019.06 河南省确山县郎陵街道办事处享受副主任科员待遇

2019.06 - 2020.12 河南省确山县郎陵街道办事处四级主任科员（2019.12 任确山县郎陵街道办事处党建工作办公室主任）

2020.12 - 2021.05 河南省确山县郎陵街道办事处三级主任科员

2021.05 - 2021.10 河南省确山县郎陵街道党工委委员、
组织委员、三级主任科员

附件 5

张晓宇，男，汉族，1971年02月出生，西平柏城人，1992年07月参加工作，1997年06月入党，浙江冶金经济专科学校毕业，统计专业，大专学历。

主要经历：

1989.09 - 1992.07 浙江冶金经济专科学校学习
1992.07 - 1994.03 焦作中州铝厂工作
1994.03 - 2005.01 西平县统计局工作
2005.01 - 2021.02 西平县统计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2021.02 - 2021.10 西平县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三级主任科员
2021.10- 西平县统计局党组书记

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34 次会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西平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有关规定，根据西平县人民政府县长侯公涛的提请议案，主任会议对提请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34 次会议的人事任免事项进行了初审，决定提请本次会议：

免去：

于杰同志的西平县统计局局长职务；

史春华同志的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职务；

郭中亚同志的西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职务。

任命：

耿扬同志为西平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刘旭辉同志为西平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赵阳同志为西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

杨鑫同志为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张晓宇同志为西平县统计局局长；

请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表决。

西平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21 年 11 月 9 日

尊敬的赵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经市委研究提名，市人大常委会任命我为西平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这是组织对我的信任和重托，我倍受鼓舞、深感荣幸，同时也自知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将紧紧围绕县委的总体部署，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会努力做到以下几点：

一、继续加强学习，努力提高自身素质。为尽快进入角色，我将继续坚持把学习作为提高工作能力的首要任务。努力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全面掌握新本领，形成与岗位职责相适应的知识结构，努力提高工作的前瞻性、科学性和创造性。同时，还要虚心向领导们和同志们学习，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尽快吃透镇情民意，努力增强驾驭工作的能力。特别是做为县政府的一名新兵，我将认真研究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紧密结合二郎镇实际，学以致用，努力把学习到的知识转化为善抓机遇、善谋良策的能力，尽快适应新的工作岗位，胜任本职工作，出色完成县委县政府交付的各项任务。

二、认真履行职责，提升整体工作水平。从省直单位到基层工作，虽然工作环境及工作要求不同，但坚持依法行政、执政为民理念不变，全面提升县域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推动二郎镇高质量发展将是我的基本工作方向。我将尽快适应角色的转变，适应新的工作环境，认真做好各项工作。一是坚持经常深入各村，掌握第一手资料，及时了解群众关切的

“热点”“难点”问题，真心实意地为基层群众排忧解难；二是对县委县政府安排的工作，我将认真分析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努力破解工作中遇到的难题，力争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三是不断总结创新，争取工作主动，提高工作效率，力争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恪尽职守，始终保持谦虚谨慎、戒骄戒躁的作风，努力提升自己的执政水平和执政能力，真正做到“为官一任，造福一方”。

三、加强廉洁自律，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我将认真贯彻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遵守各项规章制度，防微杜渐、严以律己，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利观、利益观和地位观，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做事，踏踏实实工作。特别是要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履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认真办好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我一定信守诺言，履行职责，做好今后的工作，也请各位领导监督我的行动。

谢谢大家！

尊敬的赵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非常感谢市人大常委会拟任命我为西平县委副书记。如果这次通过任命，我将对照西平高质量发展要求、西平人民群众期盼，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攻坚克难、务实重干，为高质量建设现代化西平、高水平实现现代化西平增辉添彩。围绕目标任务，我郑重承诺：

一、以毫不松懈的学习，持续提升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

始终把学习当作政治清醒的前提、推动工作的动力、健康成长的基础，坚持跟进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努力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做到在常学常新中加强理论修养，在真学真信中坚定理想信念，在学思践悟中牢记初心使命，在细照笃行中修炼自我，在知行合一中主动担当作为，以实际行动诠释对党的忠诚，以实际行动体现“两个维护”。

二、以担当有为的干劲，努力回报组织信任和关心关爱

我将迅速转变角色，尽快熟悉西平、融入西平、奉献西平，在干中学，在学中干，做到不辱使命、不负重托。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创造性地把上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坚持干事担事、攻坚克难，凡是有利于党和人民，就大胆地干、坚决地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群众有更多、更直接、

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以严以律己的自觉，尽力展现过硬作风和良好形象

牢记清廉是福、贪欲是祸的道理，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正确处理好公和私、义和利、苦和乐的关系，做到在任何时候都稳得住心神、管得住行为、守得住清白，自觉接受大家的监督和检验。

最后，再次感谢赵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承诺人：刘旭辉

2021年11月10日

尊敬的赵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感谢组织的信任，这次提名为我为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人选。今天在这里代表拟任命人员做任前表态发言，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的依法审议表决，我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同时也由衷感谢组织多年来对我的教育和培养，由衷感谢各位领导、各位委员的关心和支持。我深知，这既是组织对我的信任和考验，更是一份重担和责任，同时也是对我的鼓励和鞭策。

如果这任命被通过，我将倍加珍惜，躬身入局，恪尽职守，不负重托。努力做到：

一、不忘初心，牢固树立四个意识

坚定理想信念，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做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依法行政，主动接受人大监督

坚持依法行使职权，坚决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主动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虚心听取和认真办好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和议案，自觉接受县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三、务实重干，推动科技创新和工业现代化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工业现代化的重要论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合推进“十大战略”，做大做强三大主导产业，加快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擦亮西平名片。

四、以身作则，树立清正廉洁形象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抓好班子，带好队伍，管好家人，谨慎用权。坚守纪律底线，自觉遵党内准则条例、中央八项规定等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干干净净干事，堂堂正正做人。

如果这次任命未被通过，我将继续保持优良的工作作风和昂扬向上的精神斗志，更加刻苦努力干好本职工作，决不辜负组织的信任和重托。

谢谢大家！

杨鑫同志的表态发言

尊敬的赵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非常感谢组织信任，提名我为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人选。对我来说，这是一个新的工作，也是一种新的挑战，更是组织和各位领导对我的极大信任，我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如果这次能够通过任命，我将恪尽职守，扎实工作，廉洁自律，不辱使命，展现新担当、实现新作为，全力推动我县文化广电和旅游事业发展，为西平县高质量跨越发展贡献一份力量！今后，我将努力做到以下四个方面：

一、持续学习，提升各项素质

树牢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系统学习《宪法》、《监督法》等法律法规知识。坚持常学常新和学以致用，带头做到学法、用法、守法，逐步提升政治素养和业务素质，不断提高工作水平。

二、履职尽责，践行使命担当

深入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加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挖掘和利用，延续文化命脉，传承优秀文化。一切从实际出发，以务实的作风，求实的态度，坚持勤政、敬业，苦干实干。发扬敢闯敢试敢干的精神，突显工作的创造性、创新性、时效性，按照上级

要求，努力促进工作取得新发展、新实效，创出新亮点。

三、依法行政，自觉接受监督

始终牢记“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利益高于一切”，不断增强法制观念，严格依法行政，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自觉接受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主动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虚心听取人大代表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办理好人大代表议案、提案和工作建议，积极主动配合人大的调研视察工作，不断改进工作思路，创新方法，拓宽思路，逐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自觉接受监督。

四、廉洁自律，严格自我约束

以身作则，严守纪律规矩，注重日常廉政理论学习，持续保持清正廉洁本色。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坚守政治定力、道德定力，守牢廉洁自律的高压红线，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继续将“忠诚”、“干净”、“担当”作为自己的行为守则。时刻提醒自己，自觉筑牢思想防线，警钟长鸣。

我深知自己的工作经验和领导能力等方面与拟任的职务还有一段差距，无论这次会议结果如何，我都将正确对待，全力以赴，坚持干中学学中干不断在实践中增长才干，履职尽责，把组织和领导交办的工作抓严抓实抓细抓出成效，不辜负组织的信任和重托。真诚地希望各位主任、各位委员，在今后的工作中给予我更多的关心、支持和帮助。

谢谢大家！

尊敬的县人大常委会赵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是统计局张晓宇，2005年元月任西平县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非常感谢组织对我的信任，提名我为县统计局局长人选。这是组织对我多年培养的结果，我深感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如果县人大常委会能够审议通过对我的任职，我会尽快转变角色，扎实工作、不辱使命，用自己优异的工作业绩回报组织的信任与人民的期望，在新的工作岗位上做到以下几点：

一、提高政治站位。统计部门既是业务部门，更是政治机关。统计工作既是业务工作，更是政治工作。我将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统计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拉高标杆、找准差距，狠抓落实、奋勇争先，努力谱写西平统计事业新篇章。

二、强化担当作为。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谋好篇、布好局，主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问题导向，深

入实际，主动作为。用新理念新思路新方法解决新问题，努力在全面深化统计改革、推动统计改革创新上有新作为；坚决克服松懈麻痹思想，努力在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保障统计数据真实性上有新作为；强化统计监测、分析、预警作用，在提高统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上有新作为。

三、严格履行职责。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增强法治意识，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忠实履职，坚持以法治精神引领统计工作，以法治行动助力经济发展，做到依法行政、依法统计，将统计法律法规、方法制度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可靠。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常委会和各方面的监督，强化廉洁从政意识，严格执行中央的“八项规定”和省市县有关廉政规定，做到讲党性、重品德、做表率，着力打造一支思想统一、作风过硬的统计干部队伍，为加快我县高质量发展作出统计部门的一份贡献。

(2021年11月10日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4次会议通过)

根据平舆县公安局《关于对西平县十五届人大代表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许可的请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许可平舆县公安对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暂时停止其执行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代表职务的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48条规定，决定许可平舆县公安对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暂时停止其执行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代表职务。

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根据平舆县公安局《关于对西平县十五届人大代表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许可的请示》，县十五届人大代表赵二丽因涉嫌骗取贷款罪被平舆县公安局立案侦查。为便于案件审理，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经过审查，建议县人大常委会许可平舆县公安局对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暂时停止其执行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代表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四十八条之规定，现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并提请本次会议审议表决。

附：《关于对西平县十五届人大代表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许可的请示》。

西平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2021年11月10日

西平县人大常委会：

犯罪嫌疑人赵二丽，男，汉族，中共党员，1975年2月18日出生，居民身份证号412824197502180617，户籍地：河南省驻马店市西平县芦庙乡唐庄村委五组，现住址：西平县建设路与迎宾大道交叉口西平恒丰石油加油站。2021年8月30日，犯罪嫌疑人赵二丽因涉嫌骗取贷款被我局立案侦查。经审查，赵二丽为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代表。

经查，2014年至2021年间，赵二丽借用他人身份、使用空壳公司、虚构贷款用途在平舆县农商银行、西平县农商银行骗取大额贷款，逾期未还，给银行造成特别重大损失。截止本报告日，赵二丽在平舆县农商银行涉及存量贷款35笔共逾期27笔，涉及金额约1.988亿元；在西平县农商银行存量贷款12笔共逾期1笔，涉及金额约0.076亿元。

综上所述，赵二丽的行为已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七十五条之一规定，涉嫌骗取贷款罪。为进一步对赵二丽的犯罪行为进行侦查，直至起诉审判，拟对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三十二条、《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

定》第一百六十四条之规定，现提请对犯罪嫌疑人赵二丽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请示。

妥否请批示

平舆县公安局

2021年10月24日

“

”

县人民政府：

2021年11月10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4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对政府职能部门《关于检查我县贯彻执行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情况的报告》。会议对报告进行了满意度测评，通过了这个报告。

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我县县政府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贯彻执行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工作开展，重视层面高，领导有力，宣传广泛，部署扎实，努力改善政策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全县营商环境得到了进一步优化。

常委会组成人员指出，我县贯彻执行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对“两条例”的认识还不够全面深刻，营商环境部门协作机制不顺畅，提高营商环境服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

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把优化营商环境纳入政府年度考核目标，强化结果运用，与评优评先、选人用人结合起来，选派骨干人员充实工作队伍，真正把广大干部优化营商环境的动力、活力激发出来。

二是加强精准调度。持续做好28个一级指标日调度工作，尤其是对二级、三级指标进一步细化，针对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开展精准分类调度，采取针对性措施整改到位，确保争先进位。

三是狠抓工作落实。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推动更多事项“一网通办”、“掌上可办”。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

度，为民营企业发展打造公平竞争环境、创造宽松成长空间。

四是严格督导奖惩。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情况定期督查奖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释放企业活力，以良好的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西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11月15日

“ ”

—2021年11月10日在西平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

西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 钱 青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为贯彻落实好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以下简称“两条例”）执行情况，县人大常委会成立4个执法检查组，对“两条例”涉及的单位进行分头检查。通过召开动员会、推进会、座谈会，压实单位主体责任，执法检查组紧扣“两条例”内容和方案要求，深入到各职能部门进行实地督导检查，同时通过暗访、召开由相关企业和群众参加的座谈会等方式，查找梳理问题。根据4个组督导检查汇总反馈情况，现将执法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情况：

（一）高度重视，强化领导，健全推进机制。

一是我县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程”，成立了县长任组长，所有副县长任副组长，县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依据营商环境评价一级指标的设置，将28项一级指标逐明确部门责任，印发工作方案，分解工作任务，具体落实到人，实行周通报、日调度制度，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构建了

有力工作机制，形成了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二是被检查单位都成立了由一把手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机关责任股室为成员的贯彻执行营商环境“两条例”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专门负责联络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三是各单位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自觉提高站位、坚持把贯彻落实“两条例”作为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为持续推进我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打击损害营商环境行为，依据“两条例”工作要求，组织工作人员开展“两条例”专项培训，多层次、多角度全面解读“两条例”，提升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认知，落实台账，夯实责任，明确要求，按时间节点挂账推进，确保改革任务应改尽改，切实增强抓好“两条例”贯彻落实的责任感和紧迫感。集中研究解决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一对一为企业倾情服务，接到群众求助后第一时间与企业取得联系，解决问题，接到企业举报有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后营商办第一时间反馈给纪委监委等执法部门，对破坏营商环境的违法行为严厉打击。

（二）加大宣传，扎实部署，全面营造营商环境。

一是被检查单位积极组织单位集中学习，全面解读“两条例”内容，结合各部门法定职责和相关股室自身业务，逐条学习、深刻把握、切实做到以知促行、以行强知，学以致用。通过深入推进“法律六进”，将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纳入学法、普法计划，增强干部群众对“两条例”了解认识。

建立健全“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工作机制，通过集中宣传、座谈走访、进企服务和依托单位公众号、微信群等宣传平台，在全社会广泛宣传“两条例”，为企业经济健康发展营造良好法治氛围，推动企业依法管理、诚信经营，完善现代企业治理机制。

二是贯彻落实省委书记楼阳生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执法检查批示精神进行广泛宣传，提升“两条例”知晓率关注度，提高全社会优化营商环境意识。宣传月以“人人都是商环境、事事都是营商环境、处处都是营商环境”为主题，采取新型媒体于传统宣传手段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媒体、网站、集中学习、宣传栏、电子屏宣传手册等多种方式，使“两条例”内容深入人心，家喻户晓，让相关部门倍感压力、主动担当尽责，让企业主体放下包袱，全力做好企业发展。

（三）对标对表，专项整治，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研究制定工作方案，将优化营商环境纳入绩效考核，任务到人，统筹谋划，明确目标，细化要求，科学考评，切实推进“两条例”贯彻执行工作。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秉持“转型为纲、项目为王、改革为要、创新为上”理念，贯彻“两条例”要求，依法履行职权，按照“六最”（审批最少、流程最优、体制最顺、机制最活、效率最高、服务最好）要求，推动营商环境持续改善。围绕全力开展好优化营商环境，找准影响营商环境提升的短板，精准清事项，做到了没有法律依据的审批事项坚决取消。

二、存在问题：

（一）对“两条例”的认识还不够全面深刻。一是有的执法人员对“两条例”的认识还停留在文字表面，优化营商环境意识不强，主动性不高，办案方式方法不够灵活，执法理念需要进一步转变。二是部分单位工作人员工作不深入，对本指标研究不透彻，不清楚前沿数据，工作缺乏方向。三是部分单位由于涉及行政审批事项较多，部分事项一直以来没有产生办件，服务窗口工作人员对于这部分事项的办事流程、办件重点掌握不清不熟，缺乏工作经验，处理一些细节上有欠缺。四是个别执法人员理念滞后，对营商环境建设内容理解有偏差，少数领导班子成员对营商环境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认为营商环境只是个别牵头部门的工作，缺乏全局观念。

（二）营商环境部门协作机制不顺畅。一是执法机关与有关职能部门协作机制不畅，信息难共享。虽然建立了一些机制，但真正落实到位不够。跨部门执行联动、协作配合不够高效快捷，执行力量相对薄弱，需进一步持续加强。涉企破产案件办理过程中，部门与部门联动机制作用发挥不充分，需进一步落实到位。二是网上政务能力有待加强，群众办事还是习惯到实体大厅，不习惯通过政务服务网或移动端进行申报，网上办件和线下办数量相差较大。三是数据共享能力方面，我县还存在很多短板。目前使用数据共享平台为市统建平台，县区大数据局权限不足，缺乏专业技术人才，数据共享能力薄弱。同时，在省级层面数据共享还未实现全面应用，许多数据资源匮乏，共享平台内的数据量和数据项较少，

缺少数据更新保障。四是在审批智能化、服务自助化、办事移动化方面，还需完善。目前秒批事项较少，大厅自助终端使用率低。

（三）提高营商环境服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一是企业服务、走访不到位，部分职能部门缺乏主导服务意识，对企业诉求没有真正解决到位。二是部分牵头单位佐证材料不完善，缺少相关案例，牵头单位牵头作用发挥需要进一步加强。三是责任落实不到位，个别单位部门责任落实不严、不实不细，个别执法单位组织协调职责没有很好尽责，履职不主动。四是我县金融信贷纾困力度得到加大、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能力得到加强，但是贷款效率依然需要进一步提升，贷款门槛和贷款成本依然需要进一步降低。五是在企业上市工作方面还存在宣传服务不到问题，对我县拟定培育上市的企业政策宣传不够，对培育上市的企业走访较少。

三、意见建议：

优化营商环境，是一项长期且涉及面很广的工作，必须常抓不懈。为更好贯彻两《条例》，着重做到以下几点：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把优化营商环境纳入政府年度考核目标，强化结果运用，与评优评先、选人用人结合起来，选派骨干人员充实工作队伍，真正把广大干部优化营商环境的动力、活力激发出来，形成“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二是加强精准调度。持续做好 28 个一级指标日调度工作，尤其是对二级、三级指标进一步细化，针对突出问题和

短板弱项，开展精准分类调度，果取针对性措施整改到位，确保争先进位。

三是狠抓工作落实。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推广应用“咱的驻马店”APP，推动更多事项“一网通办”“掌上可办”，促进政务服务由“最多跑一次”向“一次不用跑”转变。加快投资项目审批改革，压减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限，构建“多规合一、多图联审、多测合一、多验合一”高效审批模式。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依法保障市场主体全面享受减税、免税、退税等税收优惠。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为民营企业发展打造公平竞争环境、创造宽松成长空间。

四是严格督导奖惩。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情况定期督查。对完成任务目标、成绩突出的单位予以表彰奖励；对工作滞后、敷衍应付的单位严肃问责。通过切实有效的方法，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释放企业活力，围绕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提升，以良好的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县人民政府：

2021年11月10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4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对报告进行了满意度测评，通过了这个报告。

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机制逐步完善，产业发展稳步推进，机构布局不断优化，逐步形成了特色农产品、畜牧养殖、优质粮食、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一乡一业”“一村一品”的产业发展布局逐步形成。

常委会组成人员指出，我县乡村振兴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导产业优势产品没有培大扶强；产业发展质量还需提升；观光农业、休闲农业等乡村产业新业态仍处于培育试点示范阶段，需要进一步延长产业链，三产融合发展水平需要进一步提高。

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

一、进一步提升乡村产业发展质量。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农业产业区域布局，坚持质量兴农品牌强农，把我县绿色优质农产品品牌打得更响。

二、进一步推动乡村产业三产融合发展。促进乡村产业提质增效，延伸乡村产业链条，加快补齐农村电商基础设施短板。畅通农产品网络销售渠道，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让农民更多分享流通环节的增值收益。

三、进一步强化乡村产业振兴投入保障。加大财政投入

力度，加快构建完善与乡村产业振兴相匹配的投入保障机制；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支持发展农村合作金融，引导各级财政适度增加保费补贴，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加大社会资本引导力度，让更多的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参与乡村产业振兴；高质量建立现代乡村农业产业园，形成融农业生产、农产品消费和休闲旅游于一体的田园综合体。

西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11月15日

—2021年11月10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

西平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丁中华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现将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乡村振兴工作总体部署情况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对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作出重大战略部署，明确提出到2035年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在2020年底的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作出“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的重大论断，要求举全党全社会之力推动乡村振兴。今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强调：“促进共同富裕，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10月26日，楼阳生书记在中国共产党河南省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指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以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三链同构”提升农业效益和竞争力、促进农民增收，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为抓手建设美丽乡村，加快建设现代农业强省。”这些都为我们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围绕贯彻上级决策部署，实施好乡村振兴工作，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进行了专题研究，李全喜

书记、侯公涛县长先后深入基层调研，并召开座谈会提出明确要求；出台了《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确定了我县实施乡村振兴的目标任务。编制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草稿已经形成，正在广泛征求各部门各有关方面的意见。在载体方面，实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扛稳粮食安全重任、加快建设美丽乡村重点工程，并以此为主要抓手，做到工程化实施、项目化推进，推动乡村振兴任务落地见效。

二、乡村振兴工作推进落实情况

今年是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第一年，也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现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起步之年。全县上下按照县委、县政府既定部署，有力有序推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一）加快推动产业培育。今年财政投入共 18000 万元，产业投资 11201.55 万元，大力扶持发展前景好、带贫能力强、示范引领作用明显的 9 个特色种养殖项目。其中驻马店优然牧业有限责任公司养殖业项目投入扶贫资金 2400 万元，河南鑫芳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种植业项目投入 2400 万元，充分发挥“头雁”效应。目前，9 个项目已全部开工建设。强化产业奖补激励，投入资金 1342.71 万元，对发展特色产业、带动低收入人群就业增收的新型经营主体进行奖补，鼓励更多企业参与产业发展。加大金融扶贫力度，1—2 月份全县新增精准扶贫企业贷款 990 万元、100 户，位居全市第二位；为 151 户发放扶贫小额信贷贷款 314 万元，

新增户贷率为 1.33%，位居全市第五位。

（二）加快农村人才培养。一是建强基层组织带头人队伍。从致富能手、农村经济合作组织负责人、复退军人、外出务工返乡农民党员中，选任村支部书记 221 人；从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县乡干部、退休干部职工中选任支部书记 27 人，进一步优化了支部书记队伍结构，提高了带领群众致富的能力。二是充实农技推广人才队伍。以县乡农业专业技术人才为主体，成立养殖业、种植业、食用菌、中药材 4 个专家服务团，负责农业主导产业的技术指导；选派 15 名科技特派员，联系帮扶全县 68 个贫困村，为产业扶贫提供了技术支持。三是培养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学历提升计划”和农村实用人才集中培训行动，通过县农广校、职业技术中心、小额贷款帮扶中心等机构，每年培训实用人才 1500 多人次，全县具有中专以上学历的农村实用人才年均增长 10% 以上。四是开发农村技能人才队伍。按照《国家职业资格目录》要求，做好 4 项 9 个农业技能人才职业资格认证管理工作，全县获得职业资格认证人员达 263 人，进一步提升了农业技能人才队伍规范化建设水平。五是壮大创业创新人才队伍。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实施乡土人才联络和“回归工程”，引导支持 500 多名企业家、在外有成人士和退休党政干部、专业技术人才等，通过回乡投资兴业、创办项目、兴医办学、建设公益设施，服务乡村振兴事业。在全县开展“兴农人物”评选表彰活动，广泛宣传创业创新的好模式好经验，营造了支持创业创新的良好氛围。

（三）加快推动质量兴农。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实施现代农业提质增效工程，全面提升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稳定种植面积，严格保护耕地，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质量提升。提高粮食产能，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完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健全农业防灾减灾体系，推广应用关键技术，增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进一步打响西平优质小麦品牌。依托老王坡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提升储备供应能力，完善粮食储备管理体制，建立从田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监管机制，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四）加快推动乡村绿色发展。牢固树立并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大力实施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工程，推动乡村生态振兴。一是扎实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坚持以农村生活垃圾清理、村内塘沟清理、农业生产废弃物清理等“三清一改”工作为重点，定时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整治活动，督促乡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及时清运”，农村环境脏、乱、差问题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二是深入开展示范村镇创建活动。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以示范创建为抓手，广泛深入开展“千万工程”示范村和“四美乡村”示范村及示范乡镇的创建活动，持续带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实现整体提升。2020年我县创建“千万工程”示范村6个，“四美乡村”示范村21个和示范乡镇1个。三是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工作落实。组织人员采

取明察暗访的形式对各乡镇人居环境工作不间断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立即反馈，及时整改。县委、县政府不定期组织人员全县集中观摩评比，现场打分排序，责令排序后两名的乡镇党委书记在大会上表态发言。2020年以来，共组织农村人居环境集中观摩评比5次。四是农村改厕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严把厕具和施工质量关，加快推进农村改厕工作。截至2020年年底，全县已完成112890户的卫生厕所任务和76973户的无害化卫生厕所任务。五是加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委托驻马店市规划局编制完成《西平县农村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并经河南省住建厅组织评审通过验收。按照省市要求，委托浙江经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西平县农村污水治理可行性研究报告》。坚持试点先行，在盆尧镇盆东村，人和乡王孟寺村采用改厕后集中大三格化粪池工艺，老王坡三个村委污水收集后采用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工艺，试点工程已完成，正在逐步推广。

（五）加快推动乡村文化兴盛。一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坚持农村文化墙、文化大舞台建设工作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齐头并进，大力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全县各乡镇、各村的主要街道两边显眼位置都设置有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国梦、二十四孝、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等为主要内容的文化墙；切实加强农村文化大舞台建设，充分发挥大铜器表演、广场舞比赛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在丰富农村文化生活中的积极作用。二是丰富农村精神生活。仅去年，举办庚

子年拜祖大典征文、迎国庆书画展等各类文艺活动 20 余次，开展文化活动 3000 余场次，其中送戏下乡 220 场，送电影下乡 2613 场。开展讲座培训 20 次，培训广场舞领队 400 余人次。开展文化、图书展览 10 次，图书宣传 30 次，送书下乡、送书上门服务 15 次，农村精神面貌焕然一新。三是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评选出“乡村光荣榜”、文明家庭、好邻居、好媳妇、好婆婆等各级各类先进模范人物 2000 多名。坚持大力弘扬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发挥先进典型、身边好人、模范榜样在公民道德建设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开展“身边好人”评选宣传活动，在社会传递正能量。

（六）加快推动乡村善治。围绕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大力实施农村基层党建创新提质工程，加强和创新乡村治理，让农村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构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推动乡村治理重心下移，“政社互动”、村务监督实现全覆盖。实施平安乡村建设行动，推动社会治安防控力量下沉。扎实开展新一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农资打假专项行动，加强农村宗教事务管理，打击农村非法宗教活动和境外宗教渗透活动。加大农村普法力度，增强农民法治意识。加强农村资金资产管理，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治理，重点健全会计科目设置、财务预决算、收支管理、产权交易“四项制度”。

三、存在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总体进展顺利，但与实现乡村全面振兴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在农业产业发展方面，我县农业优势产业不突出，整体竞争力不强，农业龙头企业小而不强，与农民利益联结不够紧密。二是在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方面，尽管城乡居民收入的比例在缩小，但差距的绝对值还在扩大，在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情况下，要在现有较高平台上保持农民收入较快增长的难度增大。三是在城乡发展不平衡方面，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公共资源均衡配置的体制机制尚不健全，人才、资金、技术等要素向乡村流动的动力有待释放，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的差距仍然明显。四是在思想认识方面，我县部分干部在实际工作中自觉不自觉地对“三农”工作用心用力不够，部分乡镇和局委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大意义认识不够，全社会参与支持乡村振兴的氛围也需要进一步营造。我们将紧紧围绕这些问题和不足，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乡村振兴是一篇大文章，也是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我们将以县人大此次审议为重要契机，在上级和县委的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关心下，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扎实的举措，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不断取得新成效、实现新突破。近期，将着力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细化任务分工。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牵头，会同县有关部门，研究制定《西平县乡村振兴工程建设工作实施

方案》，近期将印发，对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逐项进行梳理，分别明确牵头部门和参与单位。对重点工程实施方案，督促各部门抓紧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将工作任务工程化、项目化、节点化，推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可实施、可操作、可考核。

（二）培育示范典型。围绕我县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的要求，突出示范引领，注重典型培育，以点带面、推动全局，有效提升乡村振兴战略组织实施水平。一方面，认真总结近年来我县“三农”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让一些典型经验推广开来，带动面上工作；另一方面，以老王坡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为载体，进一步整合资源、集中力量，加大支持力度，严格考核验收，真正建出“特色”、形成“样板”，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三）健全政策体系。积极调整财政支出、固定资产投资、信贷资金投放结构，加快形成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格局。全面落实中央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管理规定，提高对农业农村的投入比例。根据上级政策，抓紧研究提出完善土地增减挂钩政策支持的具体意见，为推动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提供有力政策支撑。大力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资金支持更加集中、更加高效。

（四）完善推进机制。督促各相关部门全面贯彻上级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在优先位置，建立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健全乡村振兴重点工程组织推进机制，督促各牵头部门真正负起责任，抓部署、抓检查、抓落实。

研究制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办法，并建立日常督查、季度调度和年度通报制度，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同时，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营造全社会参与支持的浓厚氛围，齐心协力把乡村振兴的美好蓝图一步一步变为现实。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人大常委会调研组

(2021年11月)

为全面掌握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情况，特别是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扛稳粮食安全、加快建设美丽乡村等方面产业发展情况，10月22日，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段彦杰带领调研组到谭店乡、焦庄乡、五沟营镇调研乡村振兴工作。调研组一行先后到谭店乡金银花种植项目、焦庄乡高庙红薯种植基地、五沟营镇海蓝牧业蔬菜种植项目，通过听取汇报、实地查看、沟通交流、召开座谈会等方式，详细了解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现将调研的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工作机制逐步完善。一是县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和驻马店市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通过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改革，加大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培育优势产业，做大优势农产品，实施精准扶贫等方式，着力转变发展方式，积极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二是提出乡村振兴工程建设，成立了县农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乡村振兴战略的全面推进。为切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出台了《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文件，进一步明确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培育优势产业等管理保障措施，为扎实推进

乡村产业振兴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组织保障。

（二）产业发展稳步推进。一是坚持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大力发展西平小麦、优质花生、食用菌、优质果蔬等特色产业，大力实施现代农业提质增效工程，全面提升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稳定种植面积，严格保护耕地，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质量提升。二是提高粮食产能，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完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健全农业防灾减灾体系，推广应用关键技术，增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进一步打响西平优质小麦品牌。依托老王坡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构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提升储备供应能力，完善粮食储备管理体制，建立从田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监管机制，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三）产业布局得到优化。一是挖掘乡村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推动乡村产业规划布局向专而特、规模化方向转变，着力打造休闲农业园区，全面加快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培育优势乡村产业。二是乡镇产业花开遍地，目前全县已培育出五沟营镇蔬菜种植、焦庄乡高庙红薯、螺祖镇花生种植和伊利悠然牧场、谭店乡金银花种植、出山镇白芦笋、宋集镇香菇种植等一系列具有一定规模和带动性的产业，乡村产业逐步壮大，“一乡一业”“一村一品”的产业发展布局逐步形成。

二、存在问题

（一）主导产业优势产品没有培大扶强。一是在调研中我们发现，虽然目前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格局已初具规模，但受多种因素影响，产业优势效益并未充分显现，对我县乡村产业发展带动

能力不强。二是在农业产业发展方面，我县农业优势产业不突出，整体竞争力不强，农业龙头企业小而不强，与农民利益联结不够紧密。

（二）产业发展质量还需提升。一是一些地方乡村产业发展基础相对薄弱，表现在产业特色不够鲜明、产业结构不够优，规模化、集约化、产业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农产品供需存在总量和质量上的结构性失衡，表现在中低端产品多，高端产品不足。二是农业科技、乡村企业科技创新能力不够强，特别是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不足，工艺水平不高，影响乡村产业增值增效。一些地方特色农产品营销手段单一，宣传推广力度不够，部分特色农产品品牌和区域公用品牌知名度不高。

（三）乡村一二三产业有待进一步融合。一是一些地方对乡村产业融合发展缺少规划，乡村产业融合发展机制和举措有待进一步完善，表现在一产比重较大，多以初级产品供应为主，农产品初加工和精深加工不足，农产品产地损耗率较高，直销、配送、电子商务等农产品新型流通业态发展也相对滞后。二是一些有一定规模的基地和产业冷链配套设施跟不上，冷链物流体系也不够完善，乡村产业效益受到一定影响。观光农业、休闲农业等乡村产业新业态仍处于培育试点示范阶段，需要进一步延长产业链，三产融合发展水平需要进一步提高。

三、几点建议

（一）进一步提升乡村产业发展质量。一是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乡村振兴工程，注重产业发展规划，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基础上，积极推进种养结构优化调整，进一步加强农

业科技创新，着眼于消费需求升级，增加绿色优质高端农产品的市场供给，推动农业由增产转向提质增效。二是优化农业产业区域布局。充分发挥全县各乡镇比较优势，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现代农业，提高产业集中度，加大对“一村一品”“一乡一业”的扶持力度，形成产业紧密相连、协调配套的块状经济。三是坚持质量兴农品牌强农。大力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和“一品一码”可追溯管理。积极开展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加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名牌农产品培育宣传力度，把我县绿色优质农产品品牌打得更响。

(二)进一步推动乡村产业三产融合发展。一是促进乡村产业提质增效。围绕调整乡村产业结构和建立现代农业，依靠现有的资源、要素条件，引导农民积极适应市场竞争，推广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生产项目，实现产品增值。对已经具备比较成熟的种植加工技术产业加大政策倾斜力度，在资金投入、要素流通、税务优惠等方面给予支持，促进我县农业生产由简单的种养模式向高效农业转型升级，增强乡村产业竞争力。二是延伸乡村产业链条。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物流、储运、批发，打通农业生产全过程，建立现代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坚持特色发展，把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乡村环境整治与发展特色民宿经济、优质农产品电子商务、乡村休闲旅游、养生健康结合起来，建设运行高效的乡村产业链。加快培育乡村产业发展新业态，推动生态资源和生态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三是加快补齐农村电商基础设施短板。扎实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建设工程，继续实施现代农业智慧园和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基地项目，畅通农产品网络销售渠道，实现线上线下融

合发展，让农民更多分享流通环节的增值收益。

(三)进一步强化乡村产业振兴投入保障。一是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整合相关财政资金，继续加大各级财政对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品牌农业、设施农业等方面的投入力度，加快构建完善与乡村产业振兴相匹配的投入保障机制。二是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增加金融机构在“三农”领域特别是对乡村产业发展的贷款规模，支持发展农村合作金融，进一步创新抵押担保方式，引导金融机构为乡村产业振兴提供更多、更有效的信贷支持。扩大农业政策性保险和特色农业保险的覆盖面，引导各级财政适度增加保费补贴，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三是加大社会资本引导力度。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优化乡村产业发展环境，引导工商资本投资兴办带动能力强、受益面广的乡村产业，让更多的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参与乡村产业振兴。四是高质量建立现代乡村农业产业园。建设一批农业产业强镇，创建一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打造一批产业链条全、投资强度大、示范带动强的一流现代乡村产业园，形成融农业生产、农产品消费和休闲旅游于一体的田园综合体。

“ ”

县人民政府：

2021年11月10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我县义务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及校园安全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会议对报告进行了满意度测评，通过了这个报告。

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我县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和校园安全工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牢固树立教育优先发展理念，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深化教育改革，积极推进“双减”工作落实落细，加强学生爱国价值观培养，注重学生校园安全，积极推进教育现代化，促进全县各类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着力促进教育公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幸福感，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常委会组成人员指出，我县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和校园安全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对“双减”政策的宣传和贯彻；对非法寄宿机构的整顿、治理；提高课后延时服务的质量和形式；规范各类校园宣传活动；确保校园安保和学生的爱国思想教育投入等进一步提升。

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

一、严格按照“双减”文件要求，加强宣传，认真贯彻落实。积极探索和改革作业管理方式，建立健全相应的工作

机制；积极引导教育“双减”政策下的教育理念，社会风气，获得家长们的认可、支持配合，真正让学生减负。

二、教研部门发挥主观能动性，多出教研成果助力“双减”出实效。要组织学校领导、教研组长、骨干教师进行作业管理专题培训，定期开展中小学生学习作业管理情况的调研，积极宣传各学校在作业管理方面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以点带面，引领和带动更多学校提高作业管理水平。

三、强化问责，绩效考核制度，确保“双减”真正减到位。加强学生课业负担监测、举报问责制度，将学生作业管理工作作为职务晋级、评优评先、绩效工资发放的重要依据。

四、加强协调配合，凝聚多方合力，查处非法寄宿机构，拓展延时服务资源。加强与公安、市场监管、城管等部门联动配合，严厉打击查处非法寄宿机构；积极与社区等沟通交流，为课后服务工作注入新鲜而富有朝气的血液，拓展课后服务资源，提高延时服务质量。

五、规范各种网络活动，严禁各种强制性点赞、投票和答题。在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的情况下应规范各类“进校园”活动，坚决禁止那些大张旗鼓、走个形式、拍个照片、发个报道的“进校园”活动。

六、进一步加强学生爱国主义教育，进一步提高少先队员、团员的爱国爱党荣誉感和自豪感。强化对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测评体系落实的督导力度，加强全县学校团委书记、少先队辅导员、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和培训；开展各种爱国主义教育活动，提高少先队员、团员的爱国感、自豪

感，从小培养爱国主义的价值观。

七、加强安全设施建设，完善政府购买安保服务程序，加大财政资金拨付支持力度。加强防溺水安全设施、设备配备，增加坑塘巡防队人数，组建专业的救生队；城管、交通、公安部门要加大对学校周边流动商贩的治理、上下学高峰期交通路口的管理和执勤，“护学岗”筑牢校园及周边安全防护网；以县区为单位通过政府公开招标、购买服务的方式，对全县中小学校、幼儿园，统一配备专职保安，加大教育安保服务和职业课老师培训资金拨付力度，解决安保服务拖欠费用等问题。

对以上审议意见，县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要认真研究处理，并将落实情况于3个月内向县人大常委会书面汇报。

西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11月15日

“ ”

—2021年11月10日在西平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

西平县教育局局长 吕建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将西平县义务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校园安全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

我县深入学习并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端正中小学办学思想，规范办学行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发展，切实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

（一）减轻作业负担工作措施及成效。1. 全面把握，出台相关政策。为全面落实“双减”工作，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作业管理减轻学生课业负担的通知》，并积极转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促进中小学生学习健康成长的通知》，要求各学校高度重视中小学生学习减负工作，统筹作息时间和严格考试管理，加强作业管理，促进学生学习健康成长。为进一步规范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坚决扭转一些学校作业数量过多、质量不高、功能异化等突出问题，我们印发了《关于

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并认真部署落实，确保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精神有效落实。

2. 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减负工作。一是管理做到“三明确”。（1）明确要求各学校建立日常监管机制和作业检测机制，切实履行作业管理主体责任。（2）明确公开举报电话，要求各学校设立和公示监督举报电话，并通过各种方式将监督举报电话告知每一位家长，积极回应人民群众诉求。（3）明确要求学校必须制定学生作业管理实施方案和完善管理细则，科学合理布置作业，把握作业内容形式和总量，保障严格控制作业总量，提高作业质量。二是教师做到“两控制”。（1）控制作业质量，科学合理设计作业，不得布置机械重复和惩罚性作业。（2）控制作业批改，强调“有布置必批改”原则，不得只布置不批改、不反馈、不讲评。三是家长做到“两提高”。（1）提高家长的教育责任意识，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作业观，避免“校内减负、校外增负”现象。（2）提高家长的人才观，通过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家校互动平台等形式积极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成才观、教育观，正确理解学生作业。

3. 全面开展课后延时服务，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从2020年秋季开始，以县实验小学作为试点学校开展课后延时服务工作，既为家庭解决了无人看管孩子这一难题，同时对孩子们综合素质的提高起到了极大的帮助作用。为确保我县2021年秋季开学后课后服务工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覆盖，我们初步拟定了《西平县中小学课后延时服务工作指导意见》。同时，2021年秋季开学之前，我们已要求全县各义务教育学校结合本校实际，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开学后全面

启动课后服务准备工作。目前，城区中小学已经开展课后服务工作。4. 大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确保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一是积极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工作，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积极推进集团化办学。2021年8月，西平县第一中学和西平县第三中学成立了西平一中教育集团，充分激发办学活力，整体提升学校办学水平，加快缩小区域、学校间教育水平差距。二是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各学校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课程，严格按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确保学生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业质量标准。三是深化高中招生改革。严格按照省、市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模式，逐步提高我县优质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比例，规范普通高中招生秩序。四是认真落实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将“双减”工作成效纳入学校义务教育质量目标管理体系。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一是义务教育阶段各级段家长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满意度较高，但仍有小部分学生感到课业负担较重，因家长自行加负，降低了“双减”工作成效；作业形式比较单一，仅限于语数外练习册等，作业总量过重；作业设计质量不高，实际效率低；作业模式单调，劳动实践作业偏少等。二是许多家长把“望子成龙、望女成凤”的希望都集中在孩子身上，对孩子寄托太多超出其实际承受能力、不切实际的期望。如大多数家长认为只有让孩子进入各种补习班才不输于他人，造成了学生过大的心理压力，一些学生在紧张压抑的心理状态下，对学习缺少自信心和进取心。三是自“双减”和课后服务工作开展以来，

学生综合能力得到了发展，学生的作业负担得到了减轻，安全问题也同样有了保障。因为刚过试行阶段，课后延时服务形式还比较单一，学生、家长期待课后服务的形式更多样、内容更丰富。

（三）下步工作打算。一是严格要求各中小学要按照“双减”文件要求，扎实开展作业管理专项自查自纠活动，严格落实教师设计、批改作业的主体责任，对不符合规定的现象及时纠正，并积极探索和改革作业管理方式，切实减轻学生作业负担。二是围绕作业设计的科学性、有效性、发展性、多样性等开展专题研究，针对作业管理，研究建立专门的评价机制。同时，组织学校领导、教研组长、骨干教师进行作业管理专题培训，定期开展中小学生学习作业管理情况的调研，积极宣传各学校在作业管理方面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以点带面，引领和带动更多学校提高作业管理水平。三是督促各学校成立以校级领导主要负责，教务处、教研组长、备课组长、班主任、骨干教师参与的各级作业管理机制，加强学生课业负担监测，不定期对学校学生作业情况进行检查，分析作业质量，及时发现和整改作业管理存在的问题，确保将作业管理具体要求落实到位。五是积极与外单位及社区等沟通交流，为课后服务工作注入新鲜而富有朝气的血液，拓展课后服务资源。

二、学生爱国主义教育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把红色资源利用好、把红色传统发扬好、把红色基因传承好”的指示精神，以开展开展红色文化进校园系列活动为载体，精心组织，狠抓落实，典型引领，全面加强中小学生学习爱国主义教育。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为全面深入开展红色文化进校园活动，成立了“红色文化进校园活动”领导小组，各中小学校也相应成立了活动领导小组，把开展“红色文化进校园”活动作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凝心聚力，精心组织，齐抓共管，认真引领，扎实推进。为丰富师生红色文化学习内容，我们联合编写了《西平县中小学爱国主义教育读本》，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播下红色种子，进一步传承红色基因。

（二）积极行动，狠抓落实。各学校在校园内张贴、悬挂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名言警句、革命英模人物肖像图片、革命场景壁画等，并利用学校校报、墙报、黑板报、校园广播等多方位多角度宣传渗透，为活动开展创造了浓厚氛围。如实验小学努力拓展红色文化内涵，力争让一棵树、一堵墙都变成育人载体，校园内伟人照片、英雄人物、时代楷模、励志标语等清晰醒目，为传承红色基因营造良好氛围。柏城中心校利用班会时间，讲国旗、国徽、国歌的由来，并通过演唱红色歌曲，观看红色电影，讲英雄故事，办红色主题手抄报、黑板报，利用校园广播报道活动开展情况等系列活动，让红色文化在孩子们幼稚的心灵生根发芽。全县中小学校根据实际情况搭建活动平台，组织学生参观祝王寨金刚寺战役纪念馆，进一步坚定青少年学生的理想信念。创新形式开展“红色经典”读书学史、“红色歌曲”传唱、“红色影片”集中展映、“红色之旅”社会实践等活动，以多种形式使红色文化入眼、入耳、入脑、入心，全方位浸润红色文化，使学生感受红色文化的伟大力量，坚定听党的话、跟党走。每年清明

节、国家公祭日，组织党员教师和少先队员到县烈士陵园参加祭英烈活动，加强对师生们的红色教育，使爱国主义的种子在潜移默化中播撒。

（三）典型引领，务求实效。“红色文化进校园”活动的开展，让师生通过学红色经典、学英烈精神、学优良传统，经受红色文化的熏陶、红色精神的陶冶、红色传统的教育，使教师师德修养得到提升，使学生爱党爱国意识得到提高，更繁荣了校园文化。如焦庄中心校创办了以《我身边的微感动》为主题的期刊，以“寻榜样、亮榜样、学榜样、做榜样”为理念，及时发现、及时表扬一批身边的党员教师先进事迹，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发挥榜样的作用，营造教职工学先进、做先进的良好氛围，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

下一步，我县将结合实际精心组织，加强督导宣传，发挥老区红色资源教育、启迪作用，将红色文化与养成教育、校本教育、学科教学、艺术教学相结合，使其相互渗透，相得益彰，不断把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的引向深入，扎扎实实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三、校园安全工作情况

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以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和保障师生安全为核心，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坚持经常性排查清除安全隐患，开展法治安全教育活动，不断增强广大师生的安全意识，提高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能力，实现了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一）加强校园安全防范。秋期开学后，全县各中小学、幼儿园迅速开展了以校舍安全、消防安全、校车安全、饮食卫生安全、实验室安全、网络安全、校园周边环境安全等为重点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消除事故隐患。进一步加大对中小学、幼儿园“三防”建设投入力度，配齐配足专职或兼职安保人员，并配备了必要的防护装备。中小学校和幼儿园严格落实每日值班制度，安排教职员工担任治安员，加强校园内部安全保卫工作。加强校园出入管理，严格实行外来人员、车辆登记制度，严防校外无关人员进入校园滋事和干扰校园秩序。各中心校和学校、幼儿园主动协调并积极配合公安机关加强校园周边地区巡逻防控和治安排查。农村、城乡结合部中小学、幼儿园积极协调村委会（居委会）等组建联防队伍，协助做好护学工作，确保每所学校、幼儿园都有人管、有人看、有人巡、有人防。

（二）扎实开展安全教育。认真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教学工作的通知》要求，把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融入到学校日常工作的各个环节，配齐安全教育专、兼职教师，配足公共安全教育读本，课时计划列入课程表，保证每学年不少于12课时。利用安全教育平台把平时的安全教育与专题安全教育结合起来。配合公安消防、交管部门，做好消防安全、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做好特种设备安全宣传活动，配合交通部门做好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科普知识进校园”系列宣传活动。把安全教育纳入学校文化建设，充分利用各种教育活动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培养学生的安全意

识、安全习惯、安全素养，进一步提高了学生安全防范能力。

（三）规范校车安全管理。进一步落实好就近入学政策，在全县不断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大力发展公共交通的基础上，减少学生乘坐校车需求。组织好《河南省实施〈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办法》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校车使用许可审批工作，确保接送学生、幼儿上下学的所有符合规定条件的标准校车都取得校车标牌，所有校车驾驶人都取得校车驾驶资格，所有校车都配有随车照管人员。各中心校扎实做好接送学生、幼儿机动车的摸底排查，及时上报违规使用机动车接送学生、幼儿的详细情况。做好校车安全管理的有关工作，完善校车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坚决杜绝使用未取得校车标牌机动车接送学生、幼儿违规行为。

（四）继续做好预防学生溺水工作。始终把预防学生溺水摆在安全工作的突出位置，加强预防中小學生溺水教育，向广大中小學生、家长及全社会宣传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有关要求和预防溺水知识与技能，完善工作联动机制，形成工作合力。组织防溺水安全隐患排查，在重点水域设置安全警示标牌，加大巡查管理力度，落实防溺水各项要求，切实做到了防溺水教育全覆盖、安全隐患排查全覆盖、联防联控全覆盖、安全标识全覆盖，防止溺水事故的发生。

（五）积极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切实把应急疏散演练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督促各学校落实应急疏散演练制度，按照“以人为本、因地制宜、循序渐进”的原则，加强对学校应急疏散演

练工作的指导。各中小学校参考《河南省中小学幼儿园应急疏散演练指南》，针对火灾、地震、洪水等灾害事故开展了有针对性的应急疏散演练，使师生掌握避险、逃生、自救的方法。使用校车的学校、幼儿园，定期组织学生进行校车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演练。

（六）高度重视校园欺凌问题。全县中小学校开展了以校园欺凌治理为主题的专题教育，开展了思想品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校纪校规教育、遵纪守法教育、行为规范教育和安全防范知识教育，播放法治录像开展法治教育。组织教职工集中学习了校园欺凌事件预防和处理的相关政策、措施和方法等。结合全国发生的一些校园欺凌事件，召开主题班会，根据本校实际进行讨论反思，帮助学生树立了纪律观念、法治观念，建立了良好的人际关系，提高了与人交往、沟通、交流能力。建立并逐步完善了校园欺凌的预防和处置制度、机制、措施，制定了校园欺凌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明确了相关岗位教职工预防和处置校园欺凌的职责。

（七）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要求各初中、中心校和县直中小学、幼儿园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落实安全工作岗位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中心校指导和督促学校按照《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有关要求，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将安全责任分解落实到每一位教职员工，明确了各个岗位的安全职责任务。继续严格执行安全事故报告制度，建立了学校安全工作约谈制度，对安全责任事故多发的初中、中

心校和县直中小学、幼儿园进行约谈，对由于工作失误或工作不力而造成重大责任事故的，追究有关领导和责任人的责任。

尽管在校园安全管理方面，我们做了大量工作，但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如易发生溺亡的水库、坑塘、河流危险水域警示标牌数量不够；有的重点水域周围没有安装防护栏；部分乡镇没有专业救生队，重点水域救援设施配备不齐全；学校、幼儿园专职保安配备数量不够；在学生放学重点时段和人员密集重点区域“护学岗”设立不齐全等等，针对存在问题，下一步我们将高度重视，统筹加以解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西平县义务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校园安全工作总体情况汇报完毕，虽然我们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诸多问题。下一步，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锐意进取、真抓实干，攻坚克难、砥砺前行，全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西平高质量跨越发展贡献力量！

“ ”

人大常委会调研组

(2021年11月)

根据主任会议安排，11月2日，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段彦杰带领调研组，深入到西平小牛顿幼儿园、第二小学、专探中学、第一中学、第二中学、杨庄高中进行实地查看，听取了县教育局和各学校负责人的汇报，并认真查阅了档案资料。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教育“双减”工作开展情况。出台“双减”政策，全面落实减负。县教育局出台了一系列“双减”文件，明确要求教师控制作业质量，统筹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保障学生的睡眠和休息时间，控制作业批改，强调“有布置必批改”；提高家长的教育责任意识，提高家长的人才观，从管理、教师和家长多方面着手，全面落实“双减”工作。开展延时服务，满足学生需求。从2020年秋季开始以县实验小学作为试点学校开展课后延时服务工作。县第二小学结合“一校一策”制订课后服务实施方案进行探索，创新管理并妥善解决“双减”背景下教师“减负瘦身”和奖励激励问题。2021年秋季，全县各义务教育学校按县教育局要求，结合本校实际，城区中小学已全面启动课后服务工作，待

具体指导意见出台后，将确保课后服务工作在我县做到针对有需要的学生全覆盖。提升教学质量，确保学生学好。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积极推进集团化办学；加强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全县各学校严格按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确保学生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业质量标准；不断深化高中招生改革。按照省、市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模式，逐步提高我县优质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比例，规范普通高中招生秩序；认真落实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将“双减”工作成效纳入学校义务教育质量目标管理体系。

（二）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实践育人基地建设。组织学生参加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各学校先后组织学生去县英烈园、祝王寨金刚寺战役纪念馆、焦之纲革命纪念馆、虎头山烈士陵园参观，坚定青少年学生的理想信念，铭记历史，传承民族精神，激发奋斗力量的主旋律。开展红色教育主题活动。创新形式扎实开展“学党史 祭英烈”、“六个一”党史学习、“童心向党”、“红领中心向党”、“红心向党，争做新时代好少年”、“红色经典”、“红色之旅”，举行“红色歌曲”歌唱比赛，进行“红色影片”校园集中展映等系列丰富多彩的爱国主义教育主题活动，充分发挥校园文化的熏陶作用。加强学生思德法理教育。重视爱国主义价值观培养。县、乡领导带头给各校学生上思政课，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强化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以“强化各类法制宣传”为举措，邀请派出所警官和司法局的领导定期到学校举办法制知识讲座，制作主题教

育宣传版进行宣传教育，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和思想道德建设；关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全县各学校先后开展了心理健康教育活动，通过开设心理咨询室及专题讲座、专题班会对全校学生进行生理、心理健康知识宣传和普及。强化中小學生组织建设。举行入队入团仪式。在西平县实验小学举行“红领巾中心向党迎华诞共成长”2021年西平县少先队入队集中示范仪式，全县各小学少先队辅导员以及实验小学1400余名师生参加活动；各学校开展新团员入团仪式，新团员佩戴团徽，进行宣誓仪式。从小培养良好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进一步提高少先队员、团员的爱国爱党荣誉感和自豪感。

（三）校园安全工作开展情况。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开展安全教育宣传。全县各学校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落实安全工作岗位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严格执行安全事故报告制度。县教育局建立了学校安全工作约谈制度，对造成工作重大责任事故的，追究有关领导和责任人的责任。全县各学校将安全教育作为教育教学工作的重要内容，通过安全教育课、主题班会、队会、开设讲座等形式加强对师生的安全教育；配齐安全教育专、兼职教师，配足公共安全教育读本，课时计划列入课程表，每学年不少于12课时。把安全教育纳入学校文化建设，利用各种教育活动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培养学生的安全意识、安全习惯、安全素养，进一步提高了学生安全防范能力。加强校园风险防范，做好各项安全工作。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力度，全县各学校积极开展校舍安全、消防安全、校车安全、饮食卫生安全、实验室安全、网络安全、校园周边环境安全等为重点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进

一步加大对各学校“三防”建设投入，严格落实值班制度，加强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加强校园饮食管理安全，要求学校食堂和配餐必须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后方可供餐，严格执行食品采购索证索票、进货查验和台账记录制度，食品贮存、加工、供应管理制度，确保采购、加工、供应、贮存等关键环节安全可控。规范校车安全管理，进一步落实好就近入学政策，在全县不断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大力发展公共交通的基础上，减少学生乘坐校车需求，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校车使用许可审批和未取得校车标牌机动车接送学生、幼儿违规行为。做好预防学生溺水工作。加强预防中小学生溺水教育，完善工作联动机制，组织防溺水安全隐患排查，在重点水域设置安全警示标牌，加大巡查管理力度，严格落实防溺水各项要求。积极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各中心校督促辖区内学校落实应急疏散演练制度，加强对学校应急疏散演练工作的指导。针对火灾、地震、洪水等灾害事故开展了有针对性的应急疏散演练。使用校车的学校、幼儿园，定期组织学生进行校车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演练。高度重视校园欺凌问题，全县中小学校积极开展以校园欺凌治理为主题的专题教育活动，组织教职工集中学习对校园欺凌事件预防和处理的相关政策、措施和方法等。建立并逐步完善了校园欺凌的预防和处置制度、机制、措施，制定了校园欺凌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明确了相关岗位教职工预防和处理校园欺凌的职责。切实做好扫黑除恶工作，按照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决策部署，教育局党组及时召开了专题会议认真研究，梳理出了全县教育系统重点任务，并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全县教育系统常态化开展扫黑

除恶斗争重点任务进行。

二、问题与不足

(一) 非法寄宿机构导致教育资源区域性紧张，使“双减”落实难度加大。非法寄宿机构，游离于国家监管之外，是造成城区大班额，造成区域性教育资源不均的重大推手，非法寄宿机构住宿环境普遍存在安全消防隐患，是学生住宿安全的定时炸弹，给国家“双减”政策的落实极大的增加了难度。

(二) 课后延时服务的形式单一以及收费标准不明确。课后延时服务形式还比较单一，学生、家长期待课后服务的形式更多样、内容更丰富；但某些兴趣小组缺少专业的教师，如舞蹈、器乐等，急需加大对教师的培训力度；另外，课后延时服务的收费模式没有明确标准，造成服务标准、质量不高。

(三) 社会传统教育“望子成龙、望女成凤”从众攀比观念亟需改变。很多家长受传统人才观的影响。唯恐自己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甚至形成报班的攀比风气，造成了学生过大的压力。一些学生在紧张压抑的心理状态下，对学习缺少自信心和进取心，导致“双减”成为变相加码。

(四) 学生和教师参与网上各种点赞、投票、答题宣传活动太多。有些单位开展活动，考虑到学生和教师群体大，宣传效果明显，组织学生和教师参与各种活动网上各种点赞、投票、答题宣传活动，严重增加了老师、家长、学生的负担。

(五) 学校对入队、入团及学生爱国主义教育相关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缺少专职思政课老师。学生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在各校学年度量化积分考核中所占分值比重过轻，思政课教师专业教

师稀少，从事思政课的教师长期得不到业务培训，需加强业务培训；对入队、入团的重视程度不高；有些学校校园内缺乏革命文化、社会主义文化的文化氛围，缺少中国共产党伟人、英雄、楷模的肖像、事迹、名言等。

（六）安全设施不完善，缺少专职安保人员、“护学岗”人员和专业救生队。易发生溺亡的水库、坑塘、河流危险水域警示标牌数量不够，有的标识牌较小，有的重点水域周围没有安装防护栏；我县没有按照上级文件精神为全县学校、幼儿园配备专职保安，校园安保问题亟待解决，已多次被市教育局文件通报；在学生上、放学重点时段和人员密集重点区域，交通环境异常复杂，学生交通安全问题突出，加强“护学岗”人员力量刻不容缓；部分乡镇没有专业救生队，重点水域救援设施配备不齐全，乡、村两级坑塘巡防队人数较少。

（七）财政缺少相关教育资金的拨付和投入。县财政用于学生红色教育的活动经费少，导致学生去校外红色圣地和实践基地接受教育的经费缺乏；以政府出资购买服务方式配备保安的资金财政拨付不到位，截止10月底，县教育系统下属各公立学校拖欠安保服务费累计达108万元，已被驻马店市保安服务公司多次催缴拖欠款项，可能随时被停止全县公立学校的安保服务。

三、几点建议

（一）严格按照“双减”文件要求，加强宣传，认真贯彻落实。积极宣传引导，贯彻落实政策，扎实开展作业管理专项自查自纠活动，严格落实教师设计、批改作业的主体责任，积极探索和改革作业管理方式，建立健全相应的工作机制；积极引导教育

“双减”政策下的教育理念，社会风气，获得家长们的认可、支持配合，真正让学生减负。

（二）教研部门发挥主观能动性，多出教研成果助力“双减”出实效。基础教研部门要围绕作业设计的科学性、有效性、发展性、多样性等开展专题研究，针对作业管理，研究建立专门的评价机制。要组织学校领导、教研组长、骨干教师进行作业管理专题培训，定期开展中小学生学习作业管理情况的调研，积极宣传各学校在作业管理方面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以点带面，引领和带动更多学校提高作业管理水平。

（三）强化问责，绩效考核制度，确保“双减”真正减到位。加强学生课业负担监测、举报问责制度，不定期对学校学生作业情况进行检查。将学生作业管理工作作为职务晋级、评优评先、绩效工资发放的重要依据。

（四）加强协调配合，凝聚多方合力，拓展延时服务资源。积极与外单位及社区等沟通交流，为课后服务工作注入新鲜而富有朝气的血液，拓展课后服务资源，提高延时服务质量。

（五）规范各种网络活动，严禁各种强制性点赞、投票和答题。在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的情况下应规范各类“进校园”活动，坚决禁止那些大张旗鼓、走个形式、拍个照片、发个报道的“进校园”活动。

（六）进一步加强学生爱国主义教育，进一步提高少先队员、团员的爱国爱党荣誉感和自豪感。强化对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测评体系落实的督导力度，切实提高各学校对此项工作的重视程度；加强团县委和县教育局合作，加强全县学校团委书记、

少先队辅导员、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和培训；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活
动，提高少先队员、团员的爱国感、自豪感，从小培养爱国主义的
价值观。

（七）加强安全设施建设，完善政府购买安保服务程序，加
大财政资金拨付支持力度。建议由乡镇政府加强防溺水安全设施、
设备配备，增加坑塘巡防队人数、增加坑塘巡防的频率，组建专
业的救生队；城管、交通、公安部门要加大对学校周边流动商贩
的治理、上下学高峰期交通路口的管理和执勤，确保中小學生、
幼儿园安全上学和返家，使学生的安全得到有效保障，“护学岗”
筑牢校园及周边安全防护网；以县区为单位通过政府公开招标、
购买服务的方式，对全县中小学校、幼儿园，统一配备专职保安，
加大教育安保服务和职业课老师培训资金拨付力度，解决安保服
务拖欠费用等问题。

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法院院长高健所作的《西平县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与会常委会组成人员对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

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认为，近年来，县人民法院在司法体制改革的进程中，以昂扬向上的精神面貌和积极坚定的使命担当，忠诚履职，真抓实干，开拓奋进，积极应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努力践行公正司法、司法为民的理念，不断增强民事审判能力，提高为民司法水平，回应人民期盼，守护公平正义，为西平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2020年，西平法院整体工作位居全市法院前列，被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荣记集体三等功。2020年度，在全省优化营商环境评价工作中，县人民法院执行合同指标得分为76.58分，在纳入评价的104个县（市）中排名第4位。成绩的取得来之不易，值得肯定。

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指出，民事案件涉及经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同人民群众民事权利、生产生活密切相关。做好民事审判工作，事关经济行稳致远，事关社会安定和谐，事关人民美好生活，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发展社会主义市

场经济、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充分彰显社会主义法治文明，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县民事审判工作虽然取得了显著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案多人少矛盾依然突出、案件审理难度不断增大、矛盾化解机制有待完善、法官素质能力有待提高等。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对下一步加强民事审判工作提出以下审议意见：

一、提高政治站位，服务发展大局。法院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旗帜鲜明讲政治，牢牢把握人民法院政治机关属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担当意识，准确把握民事审判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的职责使命，从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高度，主动发力、积极作为、公正司法，积极拓展司法服务职能，加大法律宣传和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等工作，用司法手段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民生权益、优化营商环境作出积极的贡献。针对当前民事案件出现的新情况、新矛盾、新挑战，法院要从司法工作角度深入研究，总结经验，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前瞻性和针对性。

二、完善工作机制，努力提高民事审判质效。要积极适应新时代民事审判工作的新要求，科学界定合议庭、审委会的职责，完善主审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制，继续深化民事

审判方式改革，优化繁简分流办法，提高诉讼效率，节省诉讼资源。要正确处理提高效率与保证公正的关系，既要程序公正，也要实体公正，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利和审判程序的完整性，提高审判机关的社会公信力。要进一步完善诉前调解制度，坚持将非诉讼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挺在前面，完善法院与各类调解组织的工作联系机制，积极争取社会力量参与调解工作，推动调解工作向社会化、多元化发展，充分发挥诉前调解作用，实现纠纷的实质性化解，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在依法审理判决的同时，对矛盾可能激化的案件，要有预先评估机制，及时做好判后释明工作和当事人的心理疏导工作，减少当事人的对抗心理，努力做到案结事了。已经受理立案的案件，不能简单以原告提供的地址无法送达就驳回，可以采取直接、留置、邮寄或公告送达，不能让群众“跑二回”。对检察院发出的再审建议或提请抗诉的案件，多沟通交流，争取达成共识，努力形成双赢多赢共赢局面。

三、加大宣传力度，努力营造良好司法环境。要加强领导、统筹安排、抓好落实，把学习宪法和民法典作为履职尽责的基本功和必修课，增强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开展民事审判活动，除了要依法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外，还要通过案件审理让社会公众从中吸取经验教训，接受法律教育。要进一步健全完善邀请人大代表旁听庭审长效机制，经常性组织群众旁听典型案件的庭审，扩大民事审判的社会影响力。

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充分发挥审判机关的优势和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引导群众逐步提高守法、用法意识。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对一些社会广泛关注的重大敏感案件，做好释案释法说理工作，坚持正面引导，积极争取理解支持，提高裁判的社会公信力。加强同宣传、文化、教育部门和司法行政部门的联系，既要宣传法律法规的条文，又要形成典型案例；既要运用多媒体等高科技的宣传工具，又要运用传统的简易宣传图板、图片、图册面向基层进行宣传，使法治宣传工作专业化、亲民化、常态化。

四、加强队伍建设和法院基层基础建设，全面提升民事审判水平。大力加强法院基层基础建设，进一步强化工作保障，特别是对法院办案环境、基本装备和人民法庭建设多给予财力上的支持。要以培育良好的法官职业道德和提高审判业务能力为重点，持续加强法官的思想政治教育，强化业务培训和岗位练兵，适时组织新型案件、疑难案件分析研讨会，开展庭审观摩、优秀裁判文书评选等活动，提高民事审判法官在证据认定、事实认定、法律适用、庭审驾驭、文书撰写、释法说理和化解矛盾纠纷等方面的能力。要合理配置办案资源，统筹解决案多人少的矛盾，要通盘考量各审判业务部门案件数量、类型、难易程度，坚持向内挖潜，整合审判资源，合理配备司法辅助人员。要大力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向科技要质效、要警力，缓解民事法官办案压力。要强化对重点案

件、重点岗位、重要环节的监督，坚决避免“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的发生。

西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11月15日

—2021年11月10日在西平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

西平县人民法院院长 高 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在，我向会议报告近年来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工作开展情况，请予审议。

一、总体工作情况

2018年以来，在县委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市中院正确指导下，西平县人民法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民事审判，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民事审判工作实现新进展。截止到2021年10月31日，共受理民事案件19719件，调解结案4762件，审结18844件，平均审理用时46.22天。简易程序适用率达到82%，调撤率达到39%，服判息诉率达到92%。2020年，我院整体工作位居全市法院前列，被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荣记集体三等功。2020年度，在全省优化营商环境评价工作中，我院执行合同指标得分为76.58分，在纳入评价的104个县（市）中排名第4位。

（一）涉民生案件审理情况

以务实举措化解民事纠纷。妥善审结家事、交通、房地产等各类涉民生案件 6373 件。深化家事审判改革，创新工作举措，完善工作机制，审结婚姻、继承、抚养等家事案件 3866 件，婚姻家庭类案件调撤率达 45.68%，依法保护妇女和儿童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和社会的和谐稳定。审结房屋买卖纠纷案件 641 件，规范房产交易秩序。高效调处劳动争议案件 935 件，兑现农民工工资、伤残保障金等 217 万元，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最大限度满足农民工的司法需求。

（二）涉营商环境案件审理情况

聚力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发挥商事审判对营商环境的支持作用。2018 年以来，审结买卖合同案件 2128 件，标的额 3530 万元；妥善审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累计受理破产审查案件 10 件，转破产案件 6 件，审结 10 件，完成国有企业成功重整案件 1 件；国有僵尸企业破产清算案件 1 件，成功安置职工 300 余人；在办破产重整案件均为 2021 年新收案件。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和服务企业专项行动，建立涉民营企业长期未结案件专项督办机制，切实减轻企业诉累。灵活采取各类诉讼保全措施，最大可能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经营的影响。坚决维护金融安全，妥善审结保险、金融借款、民间借贷等案件 4504 件，标的额近 12.09 亿元。主动前移司法服务，针对案件中金融机构业务存在的风险点，发出司法建议，为金融机构防范风险排雷预警。

（三）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情况

深入推进诉源治理，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稳步推进一

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一是高度重视，成立诉前调解办公室。在诉讼服务大厅及人民法庭设立诉前调解室，选派人民调解员，选聘退休法官和律师代表作为特邀调解员，并配备有工作经验的书记员，积极开展诉前调解工作。二是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在诉源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在6个人民法庭设立诉前调解室，制定《诉前调解工作实施细则》，案件分流至诉前调解室办理，将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从源头上减少诉讼。三是坚持诉调对接和繁简分流。对诉前调解不成案件，及时转入诉讼程序，通过繁简分流机制，实现繁案精审、类案集中、简案速裁，推进矛盾纠纷快捷高效化解。截止目前，我院现有特邀调解组织24个，特邀调解员16名。2018年以来，我院人民调解平台共分流诉前调解案件2641件，调解成功900件，实现审判资源“降成本”、矛盾化解“提质效”的双赢局面。

（四）人民法庭建设情况

县法院现有出山、专探、谭店、环城、盆尧、五沟营6个人民法庭。2018年以来，共受理案件10655件，结案10366件，服判息诉率达到95%；调撤率达到40%；简易程序适用率达到81%；小额诉讼适用率达到27%；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100%。

队伍建设：从优配备基层法庭干警，优先保障审判辅助人员的配备，积极选调高素质人才充实到基层人民法庭，将一批年轻法官充实到基层法庭工作，为基层法庭注入新的活力，保证每个派出法庭均两名员额法官、三名辅助人员、一名专职司机和保安的配置，确保基层法庭干警“年龄结构、审判力量”的最优配备。

基础建设：积极争取县委、县政府及上级法院的支持，多渠道筹集资金，采取经费倾斜措施，优先保障法庭建设所需，按照一类标准化法庭的要求，2018年新建谭店、五沟营两个标准化人民法庭，对环城、盆尧、出山三个法庭进行了翻新。为6个法庭统一配备了桌椅等办公用具和居住、餐饮等生活设施；审判区、办公区与生活区分离，均配备有安检设施，电子监控系统，具备录音、录像功能，满足工作和生活需要。

信息化建设：6个法庭均开通内、外网，同步推进信息化、科技化建设，并按照规定由专人负责人民法庭网上立案工作，大力推广运用网上立案、网上交费、扫码交费、网上审批、电子签章、庭审直播等网上办公办案功能，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腿，让群众少跑路”，不断完善便民服务设施，使法庭建设朝着更加实用化、科技化、亲民的目标迈进。

（五）“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措施及成效

紧紧围绕上级统一安排部署，广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从最突出的问题着眼，从最具体的工作抓起，落实“三个做好”，落实司法为民、便民、惠民各项措施，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

1. 做好一站式诉讼服务，提升便民利民诉讼服务水平。一是完善诉讼服务大厅配备，方便群众咨询和办理诉讼事宜。设置诉前服务窗口，有2名专职导诉员，为群众提供诉讼咨询和引导，确保诉讼有人引、材料有人收、电话有人接、案件有人查、咨询有人答；全面应用移动微法院，提供网上引导、立案、交退费、庭审等一站式服务，让信息多跑腿、当事人少跑路。二是积极开

展诉前调解。以诉讼服务中心为依托,综合利用人民调解平台、12368 服务平台、诉前调解工作室等平台功能的多元化解纠纷机制,对案件实行繁简分流,简案快审,调审结合,有效提升了人民群众的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三是开展巡回审判,弘扬司法正能量。以巡回审判为着力点,依托派出法庭,推出实地调解、就地开庭、法治宣传等工作,深入群众身边、深入田间地头,断“家长里短”案,理“鸡毛蒜皮”事,打通司法服务的“最后一公里”,真正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初心,让正义看得见、摸得着。

2. 做好爱民实践服务承诺,及时有效回应群众新期待。以全省政法系统发布的爱民实践服务承诺为靶向,办实事、解民忧。一是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严格执行立案登记制度,有案必立,有诉必理,简化立案流程,提高立案效率,实现网上立案全覆盖。二是做好特殊群体诉讼服务工作。线下线上立案相结合,对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专人接待办理。三是提供律师“一码通”服务。在诉讼服务大厅,开辟律师绿色通道,设置“一码通”机器,保障律师快速进入法院办理各类诉讼事务。四是加强和规范院庭长监管职能。院庭长带头办理发回重审、指令再审、疑难重大、涉及群体性纠纷案件。五是切实提高司法效率。运用审判管理系统和司法大数据,实化个案审限管理,定期进行通报,督促法官快审快结,最大程度压缩办案用时。六是回应信访案件。坚持开门接访,院领导带班接访,对信访案件安排专人进行处理,保证不落一件。七是全面推进司法公开。利用邀请代表委员开会座谈、见证执行、群众旁听庭审、庭审直播、裁判文书上网等方式,倾听意见建议,助力司法公开,及时回应人

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新期待。

3. 做好“四个一百”系列活动，以实际行动强化便民服务。开展“百名法官干警访百名代表（委员）、百名法官干警入百村、百名法官干警联百企、百名法官干警进百所校园”的“四个一百”系列活动，通过发放一张便民服务卡、宣传一次法律知识、征求一条改进意见、解决一个法律问题，上门征求群众意见，切实为群众排忧解难，纵深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先后走访代表委员、乡村、学校、企业，发放走访材料 447 份，提供法律咨询 116 次，搜集意见建议 50 余条。在走访中牢记初心使命、在走访中践行为民宗旨、在走访中彰显责任担当，把党史学习教育和教育整顿效果，转化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的行动自觉。用心学党史、深入搞整顿、真心办实事，进一步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

二、民事审判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一）司法理念需要进一步转变。有的干警对民事审判法律法规的认识还停留在文字表面，司法为民意识不强，主动性不高，办案方式方法不够灵活，办案态度不积极；民商事审判涉及市场经济各领域各环节，政策性、专业性、时效性强，新类型案件层出不穷，需要司法作出公正、审慎、恰当的评价，这对我们的审判理念、审判体系、审判机制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需要我们不断探索和努力。

（二）审判职能作用需要进一步加强。由于受案件审限、当事人素质、新型案件不断出现、当事人常年外地务工等因素的影响，加之诉源治理工作中党委政府、行业协会、民调组织未能真

正参与其中、法院“唱独角戏”，调解力量薄弱这一客观情况，导致民事审判工作中出现诉讼调解率低、上诉率偏高等突出问题。保护企业产权的力度仍需要加大，办理民营企业破产案件需要加快步伐。虽然我院在办理企业破产案件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但是由于破产案件大多重大复杂导致办理周期较长，重整成功的较少，企业破产重整需要进一步关注。法官员额制改革以来，人民法庭担负着繁重的审判任务，目前员额法官配备基本到位，但法官助理比较缺乏，员额法官工作压力较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积极性。

（三）优化营商环境的司法服务需要进一步延伸。一是对审判实践中遇到的一些突出问题，如延期交房、延期办证引发的多起诉讼、被拍卖房产引发的腾房问题、诉讼保全和保障企业持续运营的关系、企业连环担保带来的一些列问题等，需要进一步研究，更好地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二是对不具备网上立案能力当事人的指导措施需进一步细化，诉讼服务需要进一步加强，确保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线下最多跑一次”。三是部分涉企典型案例的警示作用没有充分发挥，对企业的法治宣传方法不新、效果不优，需要进一步深化。四是制度落实还不够到位，影响了当事人的实际获得感。近年来，西平法院从推广网上立案、引导电子送达、规范司法鉴定、破解财产处置难题等方面都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举措，但在制度落实上还存在不够到位的情况。

三、下一步努力方向和工作举措

（一）切实转变司法理念，进一步提升民事审判的司法效果。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努力让人民群众在

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是司法要达到的最佳效果。强化司法保障，践行司法为民，不仅要依法办案，还要定期组织党组成员、员额法官和干警原原本本学习《民法典》及司法解释，吃透进而准确把握其制定宗旨和内在要求，多从有利于保护群众合法权益、助力企业生存发展、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的角度出发，认真评估研判司法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坚决杜绝就法律讲法律、就程序走程序、就办案而办案的机械执法、盲目追求办案数量，树立审慎善意司法理念，依法灵活运用诉讼保全措施，积极参与基层社会综合治理，努力实现司法裁判法律效果、社会效果和政治效果的有机统一。

（二）努力提升审判质效，进一步加强优化营商环境的司法保障。良法善治。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我院将切实把“两条例”进一步贯彻落实到司法工作全程和每一个涉企案件中，牢固树立平等保护意识，严格区分罪与非罪界限。进一步落实产权保护原则，全面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物权、债权、股权、知识产权以及其他无形财产权，严厉惩处“套路贷”、虚假诉讼等侵犯企业产权、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犯罪，推动形成平等有序、充满活力、公正公平的市场环境。继续加大破产审判力度，完善市场主体救治和退出机制，充分运用破产重整、和解等法律手段实现市场主体的有效救治。充分发挥破产审判对化解执行积案的促进功能，加快企业债权实现，保障企业胜诉权益。同时，严格规范涉案财产处置程序，防止超标的、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财物，最大限度减少因采取强制措施给涉案企业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

（三）积极延伸审判职能，进一步发挥民事审判的法治力量。民事审判的职能不仅体现在化解矛盾纠纷、保护企业产权、维护公平公正的社会经济发展秩序上，还体现在为群众、企业提供及时优质的司法服务上。我院将进一步延伸审判职能，持续强化以案释法工作，通过各种新媒体平台，适时发布涉及金融借款、民间借贷、产品质量、劳动争议等常见典型案例，增强群众的依法维权和风险防范意识；加大对民事审判实践研究分析，找出涉企案件共性，及时走访调研、举办座谈会、开展法律知识讲座，指导企业依法治企、依法经营，预防市场交易风险，帮助企业未雨绸缪、治“未病”；及时公布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的典型案例，推动形成尊重、关心、支持企业家健康成长的良好法治环境和社会氛围。

（四）狠抓制度落实和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结合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学习，以“万人助万企”、“四个一百”走访活动为抓手，在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排忧解难的同时，对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文件的落实情况做摸底调查，对民事审判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以及代表委员、群众、企业反映集中的突出问题，深入查找根源，有针对性开展整改，让企业、律师、社会各界切实感受到法院民事审判工作的高效和便捷。深化以案促改，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引导干警在思想上划出红线、在行动上明确界限，构建风清气正政治生态。积极推进《民法典》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扎实开展岗位练兵、分类培训、典型案例评选等活动，促进理论研讨与审判实务有机结合，营造爱岗位、学理论、精技能的浓厚氛围，既解决案件的法结，又化解群众的

心结，让法安天下、德润人心。

最后，县人民法院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上级法院关心支持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充分发挥民事审判职能作用，奋力开创法院工作新局面，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西平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人大常委会调研组

(2021年11月)

为进一步支持和促进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工作，根据人大常委会2021年工作计划的安排，自10月下旬以来，人大常委会组织一名全国人大代表、部分市、县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常委会法律咨询组成员成立调研组，在县人大副主任刘宇带领下，对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工作开展调研。调研组听取了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工作的情况汇报，深入到县人民法院和部分基层法庭，采取现场查看、旁听案件、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查看档案文书资料、走访群众和部分案件当事人、征求人大代表、律师代表及当地党委政府意见建议等形式，认真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对法院民事审判工作的意见建议。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工作的整体情况

县人民法院在司法体制改革的进程中，以昂扬向上的精神面貌和积极坚定的使命担当，忠诚履职，真抓实干，开拓奋进，积极应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努力践行公正司法、司法为民的理念，不断增强民事审判能力，提高为民司法水平，回应人民期盼，守护公平正义，为西平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2018年1月至2021年10月31日，县人民法院累计立案受理民事案件19719件，调解结案4762件，审结18844件，平均

审理用时46.22天。2020年，西平法院整体工作位居全市法院前列，被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荣记集体三等功。2020年度，在全省优化营商环境评价工作中，县人民法院执行合同指标得分为76.58分，在纳入评价的104个县（市）中排名第4位。

（一）践行司法为民，保障民生权益。完善家事纠纷调解机制，审结婚姻、抚养、继承等家事案件3866件，婚姻家庭类案件调撤率达45.68%，依法保护妇女和儿童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和社会的和谐稳定。深入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办理活动”，高效调处劳动争议案件935件，兑现农民工工资、伤残保障金等217万元。广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从最突出的问题着眼，从最具体的工作抓起，落实“三个做好”，落实司法为民、便民、惠民各项措施，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做好一站式诉讼服务，提升便民利民诉讼服务水平。积极开展诉前调解，建立多元化解纠纷机制，对案件实行繁简分流，简案快审，调审结合，有效提升了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开展巡回审判，推出实地调解、就地开庭、法治宣传等工作，打通司法服务的“最后一公里”，真正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初心，让正义看得见、摸得着。

（二）坚持公正司法，服务发展大局。出台《关于为强力推进西平高质量跨越发展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实施意见》《服务保障“六稳”“六保”实施办法》等文件，服务“六稳”“六保”工作。制定实施《关于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的意见》《关于服务和保障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努力营造更加公平、透明、稳定、可预期

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聚力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发挥商事审判对营商环境的支持作用。2018年以来，审结买卖合同案件2128件，标的额3530万元；妥善审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累计受理破产审查案件10件，转破产案件6件，审结10件，完成国有企业成功重整案件1件；国有僵尸企业破产清算案件1件，成功安置职工300余人。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和服务企业专项行动，建立涉民营企业长期未结案件专项督办机制，切实减轻企业诉累。灵活采取各类诉讼保全措施，最大可能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经营的影响。坚决维护金融安全，妥善审结保险、金融借款、民间借贷等案件4504件，标的额近12.09亿元。主动前移司法服务，针对案件中金融机构业务存在的风险点，发出司法建议，为金融机构防范风险排雷预警。

（三）强化纠纷化解，力争案结事了。注重多元化解矛盾纠纷。设立诉前调解工作室，开设线上调解工作平台，制定了《诉前调解工作实施细则》，不断健全完善法院主导、行业调解、专业调解、人民调解积极参与的诉前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目前，法院现有特邀调解组织24个，特邀调解员16名。2018年以来，法院人民调解平台共分流诉前调解案件2641件，调解成功900件，实现审判资源“降成本”、矛盾纠纷化解“提质效”的双赢局面。

（四）推进机制建设，提升审判质效。全面落实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并强化院庭长对涉及群体性纠纷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疑难复杂且在社会上有重大社会影响的、与本院或上级法院的类案判决可能发生冲突的、有关单位或个人反映法官有违法审判行为等案件的监管。推进繁简分流改革，

应用系统算法加人工识别的方式实现精准分流，极大地提升了审判效率。持续加强审判监督管理。完善全院、全员、全流程的新型监督管理机制，坚持周通报、月讲评、年终总结，努力推进动态、均衡、规范结案。强化智慧法院建设。强力推进网上立案、网上开庭、网上证据交换、网上调解、电子送达，法院所有民事审判法庭及派出法庭实现了民事审判的每庭可录、每庭可查。深入推进司法公开。加大对庭审网络视频直播和裁判文书公开的力度，公开裁判的过程和结果，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司法公正。

（五）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司法能力。法院重点突出民事审判工作，将年富力强、经验丰富、专业扎实的法官力量充实到民事审判岗位。多渠道筹措资金，优先保障基层法庭建设所需，进一步改善基层法庭办案和生活条件。从优配备基层法庭干警，优化保障审判辅助人员的配备，为基层法庭注入新的活力，保证每个派出法庭均两名员额法官、三名辅助人员、一名专职司机和保安的配置。深入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工作，积极开展优秀青年法官、优秀法官助理、优秀裁判文书评选等活动，组织开展庭审观摩、学术讨论、案例研讨、读书学习、业务培训等活动，全面提高干警综合素质。

二、存在的问题

法院民事审判工作在服务发展大局、保障民生权益、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取得了许多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

一是司法理念需要进一步深化。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民事审判工作实际的主动性不够，与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的要求有差距。二是审判

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类型案件裁判标准不统一；有的裁判文书对证据分析不足，存在表述不准确等现象；有些案件的质量和效率不能得到有效兼顾，一审服判息诉率还不高。法院受理的一些案件，经审查后又以原告提供的地址无法送达被告为由裁定驳回起诉，违反了《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及2004年最高法批复精神，造成诉累，提升了案件比，浪费了司法资源。三是案多人少矛盾愈加突出。相对逐年攀升的案件数量，员额法官力量不足，审判辅助人员配备不够到位，部分基层法院民事法官一年审理民事案件三百余件，案多人少的矛盾逐年凸显。四是法官素质能力有待提高。近年来，民间借贷、金融借款、保证合同等民事纠纷呈井喷式增长，对审判工作提出新挑战。各种新类型、疑难复杂案件也不断涌现，部分法官知识更新和学习不够，司法观念、业务能力、工作方式不能完全适应新时代民事审判工作需要。个别法官还存在作风不实、办案不公、司法不廉洁现象，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司法的公信力。

三、对进一步改进民事审判工作的建议

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发展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审判制度，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确保严格公正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一）提高政治站位，服务发展大局。法院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旗帜鲜明讲政治，牢牢把握人民法院政治机关属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担当意识，准确把握民事审判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的职责使命，从推

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高度，主动发力、积极作为、公正司法，积极拓展司法服务职能，加大法律宣传和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等工作，用司法手段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民生权益、优化营商环境作出积极的贡献。针对当前民事案件出现的新情况、新矛盾、新挑战，法院要从司法工作角度深入研究，总结经验，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前瞻性和针对性。

（二）夯实司法责任制，提升审判质效。加强对民事审判工作的监督和管理，制定并落实员额法官和法官助理的岗位职责，按照让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的要求，不断完善司法权力运行的制度建设。持续加强内外监督制约机制建设，遏制和减少司法腐败，确保民事审判权得到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民事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强化院庭长审判管理监督职责，努力避免在放权后裁判质量下降、案件积压的情况出现。严把重大改判和发回重审案件的质量，完善案件评查、错案责任追究制，进一步增强办案法官的工作责任感。已经受理立案的案件，不能简单以原告提供的地址无法送达就驳回，可以采取直接、留置、邮寄或公告送达，不能让群众“跑二回”。对检察院发出的再审建议或提请抗诉的案件，多沟通交流，争取达成共识，努力形成双赢多赢共赢局面。

（三）深化诉调对接，推动纠纷实质性化解。坚持将非诉讼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挺在前面，完善法院与各类调解组织的工作联系机制，积极争取社会力量参与调解工作，推动调解工作向社会化、多元化发展，充分发挥诉前调解作用，实现纠纷的实质性化解，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

（四）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司法能力。要稳定民事审判队伍，坚持政策向人民法庭倾斜，在人员、经费保障等方面给予更多的关心支持。要加强对司法辅助人员的业务培训，增强其辅助法官工作的能力，使法官尽可能从繁杂的事务性工作中解脱出来，缓解案多人少的矛盾。要以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为方向，加强法官政治和业务学习，教育和引导法官牢固树立法治观念，要强化司法廉政建设，加强对重点岗位、重点环节的监督制约，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能力过硬、作风优良、公正廉洁的高素质法官队伍。

(2021年11月9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主任会议通过)

- 一、人事任免事项；
- 二、审议表决暂停个别代表执行代表职务事项；
- 三、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我县贯彻执行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情况的报告》；
- 四、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我县乡村振兴工作情况的报告》；
- 五、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我县教育“双减”、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及校园安全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 六、听取和审议县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

西平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常委会组成人员参会情况一览表

(出席 29 人)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姓 名	参会情况	姓 名	参会情况
赵海金	√	李瑞杰	√
段彦杰	√	郑 凯	√
冯旺志	√	王群峰	√
刘 宇	√	周双学	√
白金平	△	王世彬	√
赵德山	√	臧银华	√
孙彦民	√	冯 萍	√
钱 青	√	武 锴	√
安宏建	√	焦献中	√
常守臣	√	杨庚泽	√
翟 敏	√	马继学	△
王宏杰	△	李留成	√
刘 琼	√	张建设	√
张德云	√	周阿祥	√
张爱琳	√	吕耀广	√
朱晓燕	√	张 宁	√

说明：1、出席√；2、缺席×；3、请假△；4、参加县委安排的其他工作○。